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 年 12 月 27 日

發稿單位：保護司

連絡人：張哲銘科長

連絡電話：(02)2191-0189 轉 7350 編號：146

總統府林秘書長接見犯罪被害保護工作有功人士 期許公私協力 齊力落實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

為表彰公私部門參與被害人保護工作的貢獻並彰顯政府推動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之決心，本部由黃常務次長謀信、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張董事長斗輝與保護司林嘉慧督導參事於本(112)年 12 月 25 日上午 10 時，陪同獲選本部「112 年度推展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有功人士及團體代表」請見總統府林秘書長佳龍。

林秘書長致詞時感謝各位獲獎者，在犯罪案件發生的現場、司法訴訟、補償金審議及後續創傷復原等階段，發揮各自的專業，彼此協力合作、積極落實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的核心精神。同時，林秘書長也期許未來在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推動上，能夠繼續強化公私協力，提升我國保護服務品質及量能，讓我們繼續為修復犯罪對被害人家庭造成之傷害、促進社會安全努力前行，並讓世界各國看到臺灣人權立國的精神及柔性司法穩定社會的正向力量。

蔡部長特於同日上午 8 時 30 分許先在本部會見獲獎人，感謝獲獎人的辛勞奉獻，讓不幸遭逢意外事故的被害人可以在第一時間就得到協助，不會因無人幫忙、解惑而感到徬徨無助，甚至很多犯保協會志工都是從原本被害人的身分轉換而來，透過自身經歷鼓勵、支持其他被害人重拾信

心，相當令人敬佩，也希望更多人學習這樣的助人典範，將司法保護的力量持續傳承下去。

112 年度法務部表揚推展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有功人士及團體，各部會推薦人選都非常優秀，經本部嚴謹審查後，獲獎個人及團體分別是彭梓鉸先生、吳政賢先生、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陳穆寬總院長代表)、洪耀琦先生、黃玉仁女士、石秋蘭女士、朱賢蕙女士、周柏青先生、曾筱姍女士、社團法人嘉義縣生命線協會(游宜凱副理事長代表)、絲秋子女士、林彥里先生、陳穎儀女士、涂欣安先生、林志偉先生、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劉昱均執行秘書代表)、洪政武先生、高淑梅女士、涂文蓉女士、陳啟全先生等 20 位。這些獲獎者均是多年來在司法、警政、醫療、社會工作體系中，長期在第一線實務現場接觸、服務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的工作夥伴且著有績效。其中，本日由陳穆寬院長代表所有受獎人員發表得獎感言，並由涂欣安偵查隊副隊長代表接受林秘書長致贈紀念品。

法務部感謝林秘書長的勉勵與接見，促進社會各界重視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並鼓勵社會大眾持續支持、投入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的行列，同時也感謝各位獲獎者在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上的耕耘，在犯罪被害人需要的每個重要時刻，溫暖地承接住犯罪被害人，每位獲獎者均是以具體行動實踐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價值的重要標竿。



